证券代码:000503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公告编号:2021-09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新健康	股票代码	0005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新星	刘雯雯	
办公地址	海口市文华路18号莫华海逸酒店703室	海口市文华路18号莫华海逸酒店703室	
传真	0898-68510496	0898-68510496	
电话	010-57825201	010-57825201	
电子信箱	IR@CRHMS.CN	IR@CRHMS.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制定“一体两翼、双轮驱动、数字赋能、健康生态”为核心内容的战略规划。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战略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和业务方向,紧紧围绕“健康中国”国家战略及“三医联动”改革要求,以数字医疗为体,数字医疗、数字医药为两翼构建基本盘,聚焦医疗健康服务、医疗器械安全服务、药械监管服务三大业务方向,不断推动资制创新、深入挖掘数据价值、积极开展投资合作,打造数字+医疗+保险+长护的闭环,进一步提升数字医疗能力,成为数字医保创新者、数字医药、数字医疗建设者、互联网健康保障服务创新者,成为一流的医疗健康保障服务公司。

(一)数字医疗

1.药械智慧管理

(1)“互联网+电子病务”:政务资源整合服务、药械安全标准服务、数据公众服务、企业信用服务、全程电子审批服务;

(2)“互联网+药械监管”:药械安全风险服务、药械安全检验检测数据服务、药械安全生产质量数据服务、药械监管决策科学服务、药械监管360°标准服务;

(3)“互联网+质量创新”:药械质量评价服务、药械质量数据服务、社会共治服务、药械安全智慧监管服务、药械安全质量创新服务。

基于三大监管服务体系,提供一体化协同服务,建立各级药械监管部门的互联互通、信息共享、业务协同、统一高效的药械监管信息化系统,促进药械监管能力和服务水平的不断提升。

2.互联网+企业服务

面新健康依托行政、集约化、合规化的企业专用服务通道,实现办事信息化服务于互联网+电子政务有效衔接,同时,高度协同卫生监督机构、医疗单位、生产商、配送商等产业链上下游,实现医药供应链的数字化转型,供应链通过资源整合和高效化,促进产业研究和协同发展,加强生产质量管理等环节的有效对接,最低企业经营和交易成本,促进供需精准匹配和产业转型升级,全面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

3.互联网+药品服务

(1)药品及医疗器械进销存应用管理系统

药品及医疗器械进销存应用管理系统是一套面向药品及医疗器械零售企业的应用管理系统,涵盖了企业经营中的库存管理、销售管理、采购管理、财务管理、客户管理和协同办公等功能。

(2)药店智能市方服务系统

通过药品及医疗器械进销存系统接口,在药店营业员为参保人进行刷卡结算时调用事前审核服务,通过规则引擎进行审核,对违规及可疑的举措在电脑操作系统上给予提醒。

(四)创新业务

1.处方流转服务

处方流转服务是公共卫生服务,医保、药监、药监局部门以及医院、药店等共同参与,实现医疗机构处方信息、医保结算信息和药品零售消费信息的互联互通,实时共享的信息化系统。处方共享平台可辅助将医院药师来到的药品信息,药事服务等资源释放到以零售药店为主的其他药品流通渠道,在保障患者购药需求的同时,让医院专注于医疗服务,处方共享平台基于四大核心能力(包括药品信息及药品保障能力建设、医疗服务及药学服务能力建设、药品使用服务能力建设)为相关方提供智能化处方分配、专业药师服务、全过程监管服务、药品质量追溯、药品评价服务、居民健康档案基础上、逐步实现线上在线处方续方、服务等业务功能。

2.强化管理服务

强化管理服务,利用互联网与大数据工具,整合互联网门诊特殊慢性病评审、互联网+强化管理服务、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服务及流程监管服务,打造慢病健康管理综合服务平台。

3.商业健康保险第三方服务(TPA)

面新健康的商业健康保险第三方服务(TPA)依托于自身用户资源、生态合作网络,通过专业化服务能力及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应用,为商保直销、快赔及社保-商保合作模供产品及解决方案,提升被保险人服务体验。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07,372,157.90	129,912,815.99	129,912,815.99	59.62%	95,480,022.29	95,480,02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2,605,400.28	17,427,722.78	17,427,811.61	-1,492.06%	-187,759,869.23	-187,709,093.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1,487,204.53	-172,662,661.76	-172,662,572.93	-39.86%	-183,693,515.19	-183,642,73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06,322.85	66,044,106.82	66,042,796.65	-240.83%	-23,181,185.94	-43,130,409.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99	0.0194	0.0194	-1,491.24%	-0.2089	-0.20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99	0.0194	0.0194	-1,491.24%	-0.2089	-0.20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21%	1.44%	1.44%	-23.65%	-14.33%	-14.32%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296,817,917.19	1,306,210,581.15	1,680,311,445.89	-22.82%	1,280,351,320.20	1,655,462,09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61,147,162.18	1,223,197,623.66	1,588,298,488.40	-39.86%	1,213,191,509.69	1,588,292,285.6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179,989.05	22,686,281.27	28,857,583.08	138,648,30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182,370.62	-48,465,406.73	-42,409,901.84	-80,557,72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157,667.72	-48,262,153.67	-39,380,776.88	-100,686,606.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25,286.59	-66,077,351.53	-21,414,948.79	38,911,264.0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东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80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54,5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22%	235,702,593	0	质押	75,901,300
姚向军	境内自然人	0.80%	7,206,900	0		
齐文	境内自然人	0.65%	5,873,333	0		
窦国彬	境内自然人	0.61%	5,454,836	0		
李晓飞	境内自然人	0.55%	4,969,507	0		
徐劲梁	境内自然人	0.53%	4,788,000	0		
赵相基	境内自然人	0.39%	3,514,986	0		
王建林	境内自然人	0.37%	3,341,3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4%	3,015,664	0		
马如仁	境内自然人	0.32%	2,890,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35,702,593	人民币普通股	235,702,593
姚向军	7,206,9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6,900
齐文	5,873,333	人民币普通股	5,873,333
窦国彬	5,454,836	人民币普通股	5,454,836
李晓飞	4,969,507	人民币普通股	4,969,507
徐劲梁	4,7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88,000
赵相基	3,514,986	人民币普通股	3,514,986
王建林	3,341,300	人民币普通股	3,341,3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015,664	人民币普通股	3,015,664
马如仁	2,8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9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前10名股东中,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徐劲梁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7,880,000股;姚向军通过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6,900,000股;窦国彬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804,515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650,217股,实际合计持有6,454,836股;李晓飞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969,507股;徐劲梁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788,0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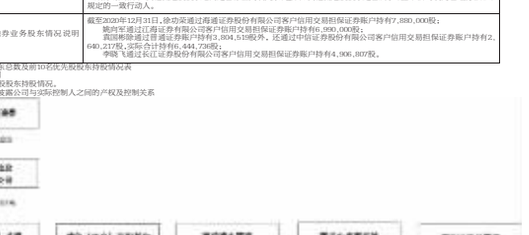

(二)明确战略方向,资源高效发展战略

面新健康以“数字赋能,健康生态”为核心内容的战略规划,以数字医为体,数字医疗、数字医药为两翼构建基本盘,以互联网健康保障服务平台和生态打造创新盘,依托产业信息和资本运营双轮驱动,深入挖掘数据价值,积极开展投资合作,不断推动机制创新,以健康医疗大数据为抓手,以老百姓的健康守门人为方向,打造数字+医疗+保险+长护的闭环,成为数字医疗建设者、互联网健康保障服务创新者、数字医药创新者、医疗质量安全服务、药械监管服务三大业务方向,致力于成为一流的医疗健康保障服务公司,通过战略聚焦、进一步明确了公司未来3至5年内的发展目标和业务方向,同时,公司进一步提升战略管理能力,通过战略解码达成战略目标和标分解,制定战略解码自控反馈评估机制,开启公司的全面预算管理,确认战略发展实施路径。

(三)集聚客户,巩固商业基本盘

1.数字医保:报告期内,公司聚焦客户,梳理医有产品和服务,持续打造医保数据资产,以数字医为体,数字医疗、数字医药为两翼构建基本盘,互联网健康保障服务平台和生态打造创新盘,依托产业信息和资本运营双轮驱动,深入挖掘数据价值,积极开展投资合作,不断推动机制创新,以健康医疗大数据为抓手,以老百姓的健康守门人为方向,打造数字+医疗+保险+长护的闭环,成为数字医疗建设者、互联网健康保障服务创新者、数字医药创新者、医疗质量安全服务、药械监管服务三大业务方向,致力于成为一流的医疗健康保障服务公司,通过战略聚焦,进一步明确了公司未来3至5年内的发展目标和业务方向,同时,公司进一步提升战略管理能力,通过战略解码达成战略目标和标分解,制定战略解码自控反馈评估机制,开启公司的全面预算管理,确认战略发展实施路径。

2.数字医疗:区域医疗服务质量监管服务,医疗器械安全服务,药械监管决策科学服务,药械监管360°标准服务,医疗器械质量数据服务,药械监管生产质量数据服务,药械监管决策科学服务,药械监管360°标准服务;三个层级:“省-市-县”三个层级逐步开展建设,趋势实现有效的家医生的不在理医疗服务行为,有效评价区域内各医院,各专业科室,临床医生的服务质量,辅助卫生主管部门及医疗机构管理部门科学决策,提高区域医疗服务质量的效率。

3.数字医药:面新健康依托多年医药服务的卓越,医疗器械质量数据服务,社会共治服务,药械安全智慧监管服务,药械监管决策科学服务,药械监管360°标准服务;基于三大监管服务体系,提供一体化协同服务,建立各级药械监管部门的互联互通、信息共享、业务协同、统一高效的药械监管信息化系统,促进药械监管能力和服务水平的不断提升。

2.互联网+企业服务

面新健康依托行政、集约化、合规化的企业专用服务通道,实现办事信息化服务于互联网+电子政务有效衔接,同时,高度协同卫生监督机构、医疗单位、生产商、配送商等产业链上下游,实现医药供应链的数字化转型,供应链通过资源整合和高效化,促进产业研究和协同发展,加强生产质量管理等环节的有效对接,最低企业经营和交易成本,促进供需精准匹配和产业转型升级,全面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

3.互联网+药品服务

(1)药品及医疗器械进销存应用管理系统

药品及医疗器械进销存应用管理系统

药品及医疗器械进销存应用管理系统是一套面向药品及医疗器械零售企业的应用管理系统,涵盖了企业经营中的库存管理、销售管理、采购管理、财务管理、客户管理和协同办公等功能。

(2)药店智能市方服务系统

通过药品及医疗器械进销存系统接口,在药店营业员为参保人进行刷卡结算时调用事前审核服务,通过规则引擎进行审核,对违规及可疑的举措在电脑操作系统上给予提醒。

(四)创新业务

1.处方流转服务

处方流转服务是公共卫生服务,医保、药监、药监局部门以及医院、药店等共同参与,实现医疗机构处方信息、医保结算信息和药品零售消费信息的互联互通,实时共享的信息化系统。处方共享平台可辅助将医院药师来到的药品信息,药事服务等资源释放到以零售药店为主的其他药品流通渠道,在保障患者购药需求的同时,让医院专注于医疗服务,处方共享平台基于四大核心能力(包括药品信息及药品保障能力建设、医疗服务及药学服务能力建设、药品使用服务能力建设)为相关方提供智能化处方分配、专业药师服务、全过程监管服务、药品质量追溯、药品评价服务、居民健康档案基础上、逐步实现线上在线处方续方、服务等业务功能。

2.强化管理服务

强化管理服务,利用互联网与大数据工具,整合互联网门诊特殊慢性病评审、互联网+强化管理服务、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服务及流程监管服务,打造慢病健康管理综合服务平台。

3.商业健康保险第三方服务(TPA)

面新健康的商业健康保险第三方服务(TPA)依托于自身用户资源、生态合作网络,通过专业化服务能力及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应用,为商保直销、快赔及社保-商保合作模供产品及解决方案,提升被保险人服务体验。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07,372,157.90	129,912,815.99	129,912,815.99	59.62%	95,480,022.29	95,480,02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2,605,400.28	17,427,722.78	17,427,811.61	-1,492.06%	-187,759,869.23	-187,709,093.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1,487,204.53	-172,662,661.76	-172,662,572.93	-39.86%	-183,693,515.19	-183,642,73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06,322.85	66,044,106.82	66,042,796.65	-240.83%	-23,181,185.94	-43,130,409.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99	0.0194	0.0194	-1,491.24%	-0.2089	-0.20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99	0.0194	0.0194	-1,491.24%	-0.2089	-0.20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21%	1.44%	1.44%	-23.65%	-14.33%	-14.32%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296,817,917.19	1,306,210,581.15	1,680,311,445.89	-22.82%	1,280,351,320.20	1,655,462,09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61,147,162.18	1,223,197,623.66	1,588,298,488.40	-39.86%	1,213,191,509.69	1,588,292,285.6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179,989.05	22,686,281.27	28,857,583.08	138,648,30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182,370.62	-48,465,406.73	-42,409,901.84	-80,557,72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157,667.72	-48,262,153.67	-39,380,776.88	-100,686,606.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25,286.59	-66,077,351.53	-21,414,948.79	38,911,264.0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东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51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22%	235,702,593	0	质押	75,901,300
姚向军	境内自然人	0.80%	7,206,900	0		
齐文	境内自然人	0.65%	5,873,333	0		
窦国彬	境内自然人	0.61%	5,454,836	0		
李晓飞	境内自然人	0.55%	4,969,507	0		
徐劲梁	境内自然人	0.53%	4,788,000	0		
赵相基	境内自然人	0.39%	3,514,986	0		
王建林	境内自然人	0.37%	3,341,3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4%	3,015,664	0		
马如仁	境内自然人	0.32%	2,890,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35,702,593	人民币普通股	235,702,593
姚向军	7,206,9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6,900
齐文	5,873,333	人民币普通股	5,873,333
窦国彬	5,454,836	人民币普通股	5,454,836
李晓飞	4,969,507	人民币普通股	4,969,507
徐劲梁	4,7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88,000
赵相基	3,514,986	人民币普通股	3,514,986
王建林	3,341,300	人民币普通股	3,341,3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015,664	人民币普通股	3,015,664
马如仁	2,8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9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前10名股东中,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截至2020年3月31日,姚向军通过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7,205,900股;窦国彬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814,610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640,217股,实际合计持有5,454,836股;李晓飞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969,507股;徐劲梁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788,000股。

证券代码:000503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公告编号:2021-09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摘要

□ 是 √ 否

3.分应主要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数字医保	112,852,586.08	130,069,479.96	-15.26%	66.74%	-0.15%	77.20%
数字医药	54,939,372.84	33,378,308.41	39.25%	26.38%	20.95%	2.73%
数字医疗	39,436,451.86	13,418,393.67	65.97%	119.45%	164.96%	-5.8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报告外年度计提之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以及通知,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收入准则取代了财政部于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6项“原收入准则”。在原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并对特定交易或事项提供了更多的指引,在新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具体收入确认时点的会计政策参见《2020年年度报告》第注三(二十四)。

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依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2)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本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单位:元(万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2019年12月31日余额	新收入准则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2020年1月1日余额
资产:			
应收账款	20,683,571.23	-5,620,658.62	15,062,912.61
合同资产		5,620,658.62	5,620,658.62
负债:			
预收账款	17,711,102.83	-17,711,102.83	
合同负债		17,711,102.83	17,711,102.83

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无。

2.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会计估计变更及依据

经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自2020年10月1日起,本公司变更对集团合并范围内公司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由原先的对“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和合报表内关联方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变更为单独对其预期信用损失进行测试,除有确定证据表明其可能发生信用损失外,视为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2)本公司执行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影响如下:

公司对上述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使用法,此次变更对公司2020年末(2020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不产生影响,对2020年末(2020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单位:(元)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对2020年末(2020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除有确定证据表明其可能发生信用损失外,视为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2021年4月22日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0年10月1日	其他应收款	增加27,502,357.75
			信用减值损失	减少27,502,357.75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需追溯重述以前年度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33户,较上期相比减少11户,新增1户,具体如下:

1.注销公司明细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比例(%)	注销时点
浙江海川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020/1/9
内蒙古华虹医药网络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2020/12/9
青海省华虹医药网络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2020/3/4
海南泰虹医药网络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2020/9/29
山东华虹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2020/11/27
吉林省华虹医药网络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2020/6/13
贵州华虹医药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2020/11/16
贵州中公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020/11/5
广西中公网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2020/12/11
福州中公网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2020/11/16
Seainnbow Investment Ltd	100.00	2020/6/30

2.新增公司明细

子公司名称	股权比例(%)	取得方式	合并日
神州博睿(深圳)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9.0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0/6/17

证券代码:000503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公告编号:2021-08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暨2020年度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暨2020年度会议于2021年4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由董事长贾百燕先生召集并主持,于2021年4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3人,实际出席董事3人,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见同日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见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21-09)。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董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

《董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见同日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21-10)。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20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42,606,400.2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41,487,204.53元,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79,148,203.74元。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7,082,851.79元,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3,873,751.97元,母公司2020年未资本公积余额为21,428,997.60元,合并报表资本公积余额为0。

《公司法》第一百六十六条规定“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有限责任公司依照本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分配;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2020年本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873,751.97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应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进行利润分配。虽然理论上公司可以通过子公司向母公司分红后再向股东进行分红,但由于公司处于业务拓展关键期,报告期内公司为建设保障服务业务拓展资金投入,公司现金流紧张,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公司拟决定2020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形成资本公积,以支持公司业务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196,817,917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共计转增239,363,583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436,181,500股。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的合理安排,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未来,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逐步提高,公司将遵循《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积极向投资者进行现金分红。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意见,认为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报告全文见同日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

六、关于续聘2021年度董事会基金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设立董事会专项基金,主要用于发放董事、监事的津贴及对相关会议的费用,决定以上年度主营业务收入2.07亿元的10.7%收整后作为2021年度董事会专项基金预算,实际报销额为146万元。

七、关于公司2021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增进与投资者的沟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公司2021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2021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的议案有利于保障公司与投资者之间良好沟通,有利于保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章程》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八、关于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见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见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12)。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十一、关于2020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2021年4月修订)》。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股东大会行为,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修订后全文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了健全和规范公司董事会运作程序,提高董事会工作效率,保障科学决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修订后全文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组织架构,适应外部变化,提升组织效能,公司对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公司相关制度中涉及相关职门名称变更的,随之作出相应调整。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

十七、关于变更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的要求,公司进行相关会计政策的变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对信用减值损失模型进行变更,属于会计估计变更。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4)。

特此公告。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503 证券简称:国新健康 公告编号:2021-10

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